

信息通报

2016 年第 58 期

(总第 134 期)

党委校长办公室

2016 年 11 月 8 日

一、教育视点

【教育部部长陈宝生：我国教育发展主要面临“四个着力”】日前，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陈宝生在深化教育督导改革暨第十届全国国家督学聘任工作会上指出，基于当前教育形势和发展阶段的判断，今后我国教育发展主要面临“四个着力”。一是着力提高质量。我国教育和世界先进水平的差距，主要体现在质量上。我国教育今后发展的主攻方向就是和国外先进水平比较，用人民群众的新期待来衡量，以科学的评价引导教育健康发展和质量的提高，尤为重要。二是着力促进公平。促进教育公平，要从基础教育抓起，在高等教育突破，重视抓好条件保障，提高教育供给水平，拓展教育新形态，将与公平相关的教育政策落实到位，让老百姓在教育改

革发展中会有更多的获得感。三是着力改善环境。改善教育环境，要切实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领导，引导广大师生自尊自律，推动全社会关心关注关爱教育，形成新的历史条件下尊师重教爱学的好风气。四是着力优化结构。教育结构决定教育功能，教育功能决定教育标准，教育标准决定教育质量，教育质量决定核心竞争力。陈宝生强调，要落实教育发展任务，必须加强教育督导。在面向各级各类教育开展督导评估、检查验收、质量监测过程中，在就一些重大教育政策、项目、安全和其他专门事项开展督导过程中，科学把握规律，切实按规律办事。（教育部）

【两部门：让每名就业困难毕业生都得到个性化辅导】

近日，人社部、教育部联合印发《关于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计划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要求把有就业创业意愿的高校毕业生全部纳入就业创业促进计划，运用各项政策措施和服务手段综合施策，使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能力全面提升，创业创新活力进一步增强，有就业创业需求的都能得到有针对性的指导服务和政策支持。《通知》提出实施五大行动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一是能力提升行动。把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贯穿于整个人才培养体系，加强就业指导师资培养，完善就业指导课程内容。二是创业引领行动。把鼓励创业作为扩大就业的重要方向，完善支持高校毕业生创业的政策制度和服务体系，将创新创业教育融

入人才培养全过程，进一步扩大高校毕业生创业规模。三是**校园精准服务行动**。强化毕业生在校期间就业服务，建立毕业生求职意愿信息数据库和用人单位岗位需求信息数据库，搭建信息对接的服务平台，实现精准推送就业服务。四是**就业帮扶行动**。五是**权益保护行动**。加强高校毕业生就业管理服务，抓好就业创业政策落地，健全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的服务保障机制。（人民网）

【明年将实施本科人才培养质量国家标准】明年，我国将实施本科人才培养质量国家标准。教育部副部长林蕙青日前在2016年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学术年会暨高等教育国际论坛上透露，教育部将于今年年底、明年年初颁布实施全部92个本科专业类的教学质量标准，作为本科人才培养质量的国家标准和基本要求。林蕙青表示，新修订的高等教育法再次明确，高等学校应当以培养人才为中心，开展教学、科研、社会服务以及文化传承创新。最近一批高校在制订“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方案”时，把建设一流本科作为核心指标，把教育教学改革作为重要内容。一些高校“重科研、轻教学”的倾向正在扭转，一些高校的科研优势正在转化为人才培养优势。而高校新一轮综合改革方案普遍将教师评聘奖励制度改革作为重点，重中之重是增加教学权重、引导鼓励教师把精力更多地投入教书育人。人才培养经费持续增加，31个省（区、市）普通本科高校生均拨款全部达到1.2万元。高校

质量保障主体意识增强，一批高校形成了人才培养工作自我诊断、自我完善工作机制。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是学校、教师、学生和各级教育行政部门的共同责任，各方都要担负起各自的使命和责任。为了完善教学管理制度，教育部制订和修订基础性教学文件，还实施一系列教改专项，推动教学改革。同时，教育部也在积极推动教学质量评价监督：要求高校建立健全教学质量自评体系；开展对高校教学质量的审核评估；对高水平大学的工程、医学等职业性强的专业，开展专业认证，确立国际标准；支持第三方社会机构开展多种形式的学校教育教学评价。（中国青年报）

【中办国办出台意见允许科研人员和教师依法依规适度兼职兼薪】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实行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分配政策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指出，允许科研人员和教师依法依规适度兼职兼薪，包括允许科研人员从事兼职工作获得合法收入和允许高校教师从事多点教学获得合法收入。意见明确，科研人员在履行好岗位职责、完成本职工作的前提下，经所在单位同意，可以到企业和其他科研机构、高校、社会组织等兼职并取得合法报酬。鼓励科研人员公益性兼职，积极参与决策咨询、扶贫济困、科学普及、法律援助和学术组织等活动。意见强调，科研机构、高校应当规定或与科研人员约定兼职的权利和义务，实行科研人员兼职公示制度，兼职行为不得

泄露本单位技术秘密，损害或侵占本单位合法权益，违反承担的社会责任。兼职取得的报酬原则上归个人，建立兼职获得股权及红利等收入的报告制度。意见指出，高校教师经所在单位批准，可开展多点教学并获得报酬。鼓励利用网络平台等多种媒介，推动精品教材和课程等优质教学资源的社会共享，授课教师按照市场机制取得报酬。（新华社）

二、战线联播

【西交大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干部教育监督实施办法》】为贯彻落实中央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持续推进干部作风建设，体现学校党委对干部的严管厚爱，西安交通大学组织部于近日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干部教育监督实施办法》。

《实施办法》将“严”字贯穿干部教育监督全过程、全方位，建立健全源头预防、及时发现、严肃纠正的干部工作机制。坚持从严要求与关心爱护相结合，坚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切实抓苗头、管小节、纠小错，使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自觉增强“四个意识”，让咬耳扯袖、红脸出汗成为常态，防止小毛病演变成大问题。《实施办法》提出十一条具体举措使干部教育监督工作进一步落到实处。一是与干部经常性谈心交心，二是定期谈话，三是履职谈话，四是与重点领域和关键岗位的干部进行重点谈话，五是进行专项谈话，六是提醒谈话，七是信访件约谈，八是书面函询，九是民主生活常态化，十是整改推进工作，十一是诫勉工作。（西安

交大新闻网)

【清华大学与深圳共建国际校区】日前，清华大学与深圳市人民政府在广州签署协议，在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清华—伯克利深圳学院的办学基础上，进一步深化合作，共建清华大学深圳国际校区。据了解，该校区是清华大学目前建立的第一个异地办学的校区，以培养全日制研究生为主，面向全球延揽优秀学生，用5到10年时间建设一支高水平、国际化的师资队伍；将在现有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基础上升级扩建，逐步达到1000亩左右的校园规模。国际校区将充分发挥清华大学的办学优势和深圳市的科技、产业创新优势，汇聚国际教育创新资源，服务国家、地区和深圳经济社会发展。（人民日报）

三、校园动态

【第23次党委常委会】日前，党委常务副书记赵忠主持召开2016年第23次党委常委会，会议研究部署了学校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相关工作，审议通过了学校关于学习宣传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工作方案和学校贯彻落实教育部党组四点要求的工作安排，同意分设理学院党委和化学与药学院党委，研究了新桥路及高干渠路建设占用学校林科院土地、乾县试验站管理等有关问题，审议了成立实施绩效工资改革领导小组等重要事项。（党委校长办公室）

【丝绸之路农业教育科技创新联盟情况】11月5日，由我校发起的“丝绸之路农业教育科技创新联盟”正式成立，共有12个国家的59个高校和科研机构参加联盟；11月6日，举行丝绸之路农业教育科技创新联盟第一次成员大会，会议讨论通过了联盟《章程》，产生了联盟常任理事会，讨论制定了《丝绸之路农业教育科技创新联盟合作发展战略与行动计划》，21个联盟成员单位被推选为常任理事单位；11月5-6日，举行丝绸之路农业教育科技合作论坛，与19所中外高校和科研机构签订13个合作意向。（党委校长办公室综合采编）

【学校内控制度建设情况】学校内控制度建设工作自启动以来，党委校长办公室共收集21个职能处室、直（附）属单位规章制度、岗位职责、规划总结等相关材料提交给第三方咨询公司；安永咨询公司已于10月31日正式进驻学校开展工作；目前，该公司工作人员正在进行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搜集相关单位资料，并分阶段与相关部门负责人进行摸底访谈。（党委校长办公室）

【学校全面启用“西农点名系统”】近期，学校全面启用“西农点名系统”，该系统由“课堂考勤系统”与“晚点名系统”两部分组成。主要采用“节假日晚点名为主、课堂考勤为辅”模式，解决传统点名难问题。（学生处）